

劳动合规信息快递（2026年第35期）

2026年9月18日

※ 2024年，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简称【段和段】）已经完成对上海里格律师事务所（简称【里格】）原日系企业法律服务团队的整体并入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新组建了“日系企业法律服务中心”。本信息快递由原里格、现段和段日系企业法律服务中心权益合伙人曾立圻律师（Peter Zeng）带领的劳动合规业务负责团队继续编撰及发布。

【劳动相关】：

1. 七部门：开展灵活就业人员医保参保提质专项行动

2026年9月2日，七部门公布《关于开展灵活就业人员、农民工、新就业形态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提质专项行动的通知》。

《通知》明确，推动超大城市取消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常住地参保的户籍限制；可合理确定职工医保缴费基数和缴费率，缴费年限按月累计，医保关系转移时累计计算，不得将退休医保待遇与按月领取基本养老金绑定。各地可实行月缴或季度、半年、全年预缴；鼓励平台企业采取个人缴费加平台补贴、按单位职工模式缴费。鼓励纳入生育保险；推行“灵活就业参保一件事”、医保关系衔接及个人账户跨省家庭共济，并开展数据共享和精准动员。

https://www.nhsa.gov.cn/art/2026/9/8/art_104_22045.html

2. 北京：发布2026年版新质生产力人力资源开发目录，涉及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

2026年9月9日，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布《北京市新质生产力人力资源开发目录（2026年版）》。

《目录》由重点产业、未来产业、技能人才需求、技术技能人才专业评价指引四部分构成，覆盖新一代信息技术、医药健康、人工智能、集成电路、具身智能等领域，明确核心领域、重点方向、代表岗位、能力要求、专业背景、薪酬参考、评级和重点需求区域。目录同时列明技能人才急需紧缺等级，并对工程技术、工艺美术、艺术、文物博物等系列职称评审专业与职业工种衔接作出指引；配套政策涉及符合条件人员引进落户、工作居住证、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人才计划项目、职业技能培

训等。

https://www.beijing.gov.cn/zhengce/zhengcefagui/202609/t20260911_4859830.html

3. 北京：发布 2026 年版国际职业资格认可目录通知

2026 年 9 月 7 日，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北京市人才工作局公布《关于印发〈北京市国际职业资格认可目录（2026 年版）〉的通知》。

《目录》共 184 项，分为国际职业资格认可、急需紧缺、出海职业认证、国际职业资格互认四类，覆盖信息技术、智能制造、金融财会、工程服务等领域。文件明确，对与在京单位建立人事劳动关系的持证人，按类别提供签证居留、工作许可、工作居住证、人才引进、职称对应、技能等级认定、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赴港澳人才签注等保障；依托京津冀平台提供证书查询核验，核验结果可作为办理工作居住证、人才引进、工作许可等业务依据；国际金融、会计、医师、教师等资格人员须按行业规定执业。

https://www.beijing.gov.cn/zhengce/zhengcefagui/202609/t20260911_4859809.html

4. 上海：医保局印发职工基本医保综合减负实施办法

2026 年 9 月 11 日，上海市医保局公布《关于印发修订后的〈上海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综合减负实施办法〉的通知》。

《办法》适用于参加上海市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按年收入或年养老金分档确定自负医疗费减负门槛；符合条件的，超过规定比例部分按 90% 减负。年自负医疗费限于医保支付范围内由个人现金自负费用，不含已按其他减负规定、公务员医疗补助及市总工会医疗互助保障计划报销部分。申请人可向街镇医保服务点领表，经单位确认后向区医保事务中心申请；申请截至该医保年度结束后第 3 年内。办法自 2026 年 9 月 22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31 年 9 月 21 日。

<https://ybj.sh.gov.cn/gfxwj/20260911/f57a8b26aa414a15a57d1040c1024600.html>

5. 广州：印发劳动用工规范化管理指南通知

2026 年 9 月 11 日，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布《关于印发〈劳动用工规范化管理指南〉的通知》。

《指南》围绕劳动用工全流程设置十一大板块，涵盖招聘录用、劳动合同、工资福利、工时休假、社保、公积金、规章制度、专项培训与竞业限制、离职管理、多元化用工及劳动关系管理。内容细化招聘信息真实合法、禁止就业歧视、试用期与合



同订立续订变更、工资计算支付、加班与假期管理、社保申报缴纳、违法挂靠参保和违规办理公积金的法律后果，并列明协商解除、单方解除、合同终止、弹性退休、经济补偿赔偿金等规则，附风险提示、法律责任及参考文书。

https://www.gz.gov.cn/xw/tzgg/content/post_11002338.html

6. 山西：印发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通知

2026年9月16日，山西省人社厅等九部门公布《关于开展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工作的通知》。

通知印发《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实施办法（试行）》，明确2026年将在山西运营的出行、即时配送、同城货运平台企业总体纳入试点，实行每单必保、每人必保。平台企业按日实名报送单量和接单人员信息，按月于月终后15日内申报缴费；首年缴费基准额为出行每单0.01元、即时配送统一每单0.07元、同城货运每单0.18元，并可按10%一档上下浮动且幅度不超50%。办法同时规定职业伤害确认情形、申请时限、待遇项目、平台责任划分及骗保处罚等。

https://rst.shanxi.gov.cn/zwyw/tzgg/202609/t20260916_10221281.shtml

【合规相关】：

1. 国家药监局：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指导原则

2026年9月14日，国家药监局公布《关于印发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检查指导原则的通知》。

《检查指导原则》自2026年11月1日起施行，原2015年现场检查指导原则同时废止。文件适用于生产许可核查及上市后监督检查，将检查项目分为关键、主要、一般三类，共200项。生产许可核查结论分为通过、未通过、整改后复查；上市后监督检查结论分为未发现不符合、自行整改、限期整改、暂停生产整改，并明确各类结论对应的不符合项数量标准。对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监管部门应在备案后3个月内开展现场检查。无菌、植入、体外诊断试剂、定制式义齿、独立软件类生产质量管理还应同时符合相应现行附录要求。

<https://www.nmpa.gov.cn/xxgk/fgwj/gzwj/gzwjylqx/20260915163938138.html>

2. 国家药监局：公布《医药代表管理办法》备案政策问答（二），可凭在读证明办理临时备案

2026年9月16日，国家药监局公布《医药代表管理办法》备案政策问答（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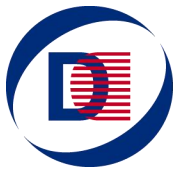
《问答（二）》明确，结合现有医药代表就业实际，在《办法》实施前平台已有备案记录且无相关违规行为的医药代表，可凭教育机构出具的或学信网可查询的在读证明办理新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临时备案。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严格履行主体责任管理责任，跟踪其学业进度，取得相关学历后，应当及时提交学信网可查询的学历证明材料。当医药代表违反《办法》相关规定且情节严重的，有行政机关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或者司法机关出具的刑事裁定书等相关材料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申请在全国医药代表备案平台予以公示。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对备案平台公示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应当客观、中立，如实载明违规事实、处置依据，不得添加主观评判描述，不得扩大违规范围、渲染情节。

<https://pharmareps.cpa.org.cn/mrrp/filePrint/20260916/20260916162749.html>

3. 国家网信办：公布网络安全数据安全执法典型案例

2026年9月15日，国家网信办公布近期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个人信息保护等领域执法典型案例。

本次通报涵盖10起案件，涉及网页篡改、植入恶意程序、数据被窃取、医疗数据



泄露风险、未加密传输个人信息、强制收集非必要个人信息、违法收集人脸信息、超范围收集并违法出境个人信息、未落实生成合成内容显式和隐式标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未按规定开展安全评估等情形。属地网信部门已分别采取责令改正、警告、罚款、下线小程序、从严处理责任人，并对部分直接责任人员处罚或移送公安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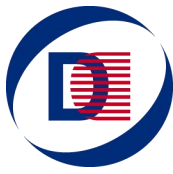
https://www.cac.gov.cn/2026-09/15/c_1790876152357946.htm

4. 上海：印发虚假企业登记撤销实施办法

近日，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公布《上海市撤销虚假企业登记实施办法》。

《办法》明确撤销虚假企业登记的申请、受理、调查、决定、送达与执行规则。申请人应提交申请书、身份证明及初步证据，登记机关3个工作日内告知补正或决定是否受理；受理后原则上3个月内完成调查，复杂情形可延长3个月。调查中可现场检查、调取档案并请求公安、法院、税务等协助；相关企业失联或拒不配合的，可公示45日后撤销登记。办法规定陈述申辩、听证、部分事项撤销、公示、营业执照作废及信用惩戒、市场禁入停止执行等安排。

<https://www.shanghai.gov.cn/nw12344/20260915/bd3f198dfac345408f3707dda3944663.html>



- 本信息快递由[上海段和段律师事务所](#)（以下称为“【段和段】”）之[日系企业法律服务中心](#)劳动合规团队根据公开资料搜集整理而成。我们力求资料来源的权威性，但我们无法保证相关信息所有内容的准确性。如涉及相关法律或案例的分析和解读，均代表作者个人观点。所有内容仅供参考。您据此作出的任何行为自行负责。如您需要正式法律意见，或有其他法律问题需要专业意见，可以与我们联系。
- **【段和段】**成立于 1993 年，三十年来，秉承法律至上、依法治国和客户为先、回馈社会的基本准则，走出了中国律所国际化、专业化、规模化的成功发展之路，傲然勇立于中国律所的潮头。段和段由一家公认的涉外法律服务的头部律所已发展成为一家拥有 30 多家境内外分所/办公室、群英汇聚、平台完善、网络通达的综合性 and 国际化律所，全球范围内有近 1,600 名律师和法律专业人员，业务涵盖紧跟市场需求的 28 大领域、73 个专业，获得了“（司法部）部级文明律师事务所”“全国优秀律师事务所”等称号，并多次入选 Chambers、ALB 等数个国际权威律师评级机构的认可和推荐榜单。
- 2024 年，**【段和段】**已经完成对[上海里格律师事务所](#)（以下称为“【里格】”）原日系企业法律服务团队的整体并入工作。**【里格】**成立于 2004 年，经过二十年的专业化运作，已经成功为数百家中外企业提供了优质的法律服务。以“**预先规避客户法律风险**”、“**最优的问题解决方案**”为宗旨，立足于最新的法律知识，丰富的实务经验，根据客户的经营理念，经营战略为客户提供法律服务。里格作为面向日资企业的综合律师事务所，在国际、国内企业法务领域，提供准确满足委托者需求的综合性法律服务。里格凭借长期的出色表现获得了“上海市优秀律师事务所”“上海市司法行政系统先进集体”等称号。以**【里格】**人员为基础，**【段和段】**正式设立“[日系企业法律服务中心](#)”。
- **【劳动合规团队】**由权益合伙人曾立圻律师(peter.zeng@duanduan.com, pzeng@a-zlf.com.cn)领衔，是和**【里格】**同时诞生并一同成长起来的，拥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劳动合规团队】**坚持和发扬“专业·激情·协作”的里格精神，擅长综合相关法律法规的立法宗旨、行政/裁判部门的执行意见、企业的管理理念、以及其他实务经验等多个方面，提供真正符合客户需要的意见或建议，从而实现企业减少冲突、节约成本、提高效率的战略目标。

